

## 約翰壹書第五章

第一節：「凡信耶穌是基督的，都是從神而生。凡愛生他之神的，也必愛從神生的。」

第二章一開始就講到我們是神的兒女，這裏又題起神兒女的主題：「凡信耶穌是基督的，都是從神而生。」凡是神的兒女都相信耶穌是基督，是從神而生。換句話說，不這樣相信的，就不能成為神的兒女。約翰福音第三章講到重生的經歷，風隨著意思吹，從那裏來，往那裏去，你不曉得。這是講到神的一面，聖靈的工作在我們裏面作工，使我們回頭，接受耶穌，這是我們不能控制的，是神主動作的工。但是以生命的經歷來講，約一：12-13 說，凡接待他的，就是信他名的人，他就賜他們權柄，作神的兒女，這等人不是從血氣生的，不是從情慾生的，也不是人意生的，乃是從神生的。

以重生來講，一個人得救是從神生的，但是以我們主觀的行動來說，是相信接受，接受就是相信。什麼是接受？若有一杯水給你，你不是光接過來拿在手中而已，乃是喝下去，這才是接受。

如果光是觀賞，口中說相信，覺得福音的道理很好，我就能聽得進去，自以為是接受了，其實沒有接受；因為你對於主耶穌沒有一個真正的生命上的接受，所以你也沒有從神生，你還不是神的兒女。

從神而生的關鍵是信耶穌是基督，猶太人有基督的觀念，但是不曉得耶穌就是基督，新約與舊約的不同就在於此。保羅的信息通常是一部分：傳耶穌是神的兒子，又傳耶穌是基督。這與我們基本的信仰有很大的關係。

耶穌是神的兒子，是說到他的生命，耶穌是基督是說到他的工作。基督的意思是「受膏的那一位」，

希伯來文稱彌賽亞。猶太人有「受膏」的觀念，是從他們的歷史制度事奉形態中產生出來的。

從舊約中我們看見，神膏一個人，是叫他作王，作祭司，或作先知。猶太人每逢新王接任時，都是神所膏的。膏油放在君王身上，膏油放在祭司身上，這是以色列人所知道的。亞倫作大祭司受膏，他的兒子接任，也都是受膏的，膏油表示神的設立。

先知也是這樣，當以色列的君王不能為神掌權時，神興起先知為神說話。神使人聽從神的話，是他受膏的結果，受膏是外面的事情，是神給他權柄、能力、印證與呼召。人認出膏油就接受權柄，受膏是代表神所悅納，所設立的。

以色列人對這個觀念印象很深，所以在被擄歸回之後，他們在等候一位神所設立的受膏者，再來管理以色列的百姓。詩篇、但以理書都預言到這點。

耶穌來到世上時，自己認可祂就是基督，就是以色列人所等候的彌賽亞。藉著祂的神蹟、工作、教訓與能力，撒瑪利亞的婦人就認出祂就是彌賽亞。一些以色列人也看出祂可能就是彌賽亞，以為祂要帶領他們復國，可惜他們錯看了這點。

另一個確定耶穌是彌賽亞的證據，是祂從死裏復活了。羅一：4 「因從死裏復活，以大能顯明（祂）

是神的兒子。」保羅也是等候彌賽亞來，在大馬色路上，主向他顯現，他才知道祂已經來了，所以他的信息引用舊約證明耶穌是基督。

今天我們怎樣知道我們是從神而生？乃是因為我們相信，不是相信耶穌是歷史的人物，或者祂是人的模範，乃是相信耶穌基督是道成肉身來的神子。基督的工作還有將來，祂是將來的統管萬有者，是萬王之王、萬主之主，祂是大君王彌賽亞。

我們不僅相信祂是歷史的人物，祂也是神的兒子。這就是「道成肉身」必要的真理。祂成全了十字架的救恩，將來還要把神的國度帶來。聖經中提到的耶穌是基督，包含了整個的歷史觀，我們都要接受。

這裏有幾個階段，論到神兒女的生命：第一是從神而生，第二是愛生他之神，第三，愛從神生的。凡愛神的，也必愛從神生的，這是生命的問題，不是道理。如果我們愛神，也必定愛與我們有同一信仰的人，人的愛是自然的，卻又是有限的，我們只能愛與我們有一樣的人。

以福音來講，神的生命要打破階級與文化的觀念。對同類的人傳福音，這是容易的，自然的；對異文化的人傳福音，是很不容易的事情；但是作了神的兒女，基督徒是一樣的了。這「一樣」比以前天然生命

的一樣更大，這個「一樣」就是從神生。我們必須明白在我們裏面生命的現象是什麼，異國的人，語言，文化，習慣都不同，但因為祂從神生，我們就能愛祂。愛神的基督徒，必定愛弟兄。

室脅（Muroaki）是從廣島來的弟兄。他的太太是廣島人，原子弹投下之時，她躲在山後面，她的家人都死了，她被一家人領養。（後來室脅弟兄又入贊進她家。）近日，他們來到我們的教會。由於抗日戰爭，中國人自然地會恨日本人，但是我們對室脅一家很好，完全接納他、愛他，這是因為我們愛神。在神的國中，凡愛生他之神的，也必愛從神生的。

第2節：「我們若愛神，又遵守他的誠命，從此就知道我們愛神的兒女。」

神的命令是叫我們彼此相愛，我們若愛神，又遵守祂的誠命，從此就知道我們愛神的兒女。「知道」是以我有確實的把握，「在我裏面的基督，愛你裏面的基督。」因為在我裏面的基督使我有生命，使我愛神的兒女，就使我清楚這件事情，超過了我的自己的能力、限制與狹小；使我能夠愛從神生的。我有把握知道。

第3節：「我們遵守神的誠命，這就是愛他了。並且他的誠命不是難守的。」

我們遵守神的誠命，就是愛神。如果我們說愛神，卻不遵守祂的誠命，如何能說愛祂呢？因為我們經歷能愛弟兄姊妹，這是完全的愛；所以我們能說愛祂，愛弟兄是愛神的具體表現。

祂的誠命不是難守的。約翰從這裏講起，直講到神的兒女相愛的關係。聖經的章節很難分；依我看，到這裏約翰已經把愛神、愛弟兄的事情作了結束；以下第四節開始是新的經歷，是得勝的經歷。

第4節：「因為凡從神生的，就勝過世界。使我們勝了世界的，就是我們的信心。」

從神生的，已經表現是勝過世界。以前我們在世界中，在罪中，沒有聽見福音，與世人一樣，隨從今世的風俗，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，沒有指望，沒有神。但是愛拯救了我，當我們從神生的時候，當然是脫離了世界，因為主勝過世界，把我們從世界中拯救出來；不僅從罪惡中救出來，並且從世界的整個系統中拯救出來。

信主以後，我的思想、心態與眼光改變了，這些都是與世界有關的，沒有信主以前，我們化費那麼多時間，在衣著上、頭髮上，這都是世界的樣式。信主以後，我們能勝過這些。許多人有這樣的經歷。以色列人脫離埃及，就是從世界中出來。法老抓住他們，造積貨城，他們拚命做，以為有個人的前途。在他們在埃及做苦工，這不一定是犯罪，但是他們是在世界裏面。

不信主的人今天在世界中作工，有一天世界毀滅，他們所作的都沒有了。凡從神生的，就是勝過世界的，就是我們的信心。我們得救的經歷使我們知道這件事情是一件容易的事情。神的愛充滿我們的時候，我們勝過世界。從個人的得救經歷中，我們能明白使我們勝過世界的，就是我們的信心，從每天的生活中能經歷這件事。什麼時候我們被保守在信心的原則中，我們就勝過世界。

當世界上各種引誘來攻擊我們時（參二：15-17），信心使我們不憑眼見，乃憑著我們裏面向神的把握；外面的事情若能抓住我們的心，我們就失敗了。如果我們順著世界，世界就抓住我們：眼目的情慾，

肉體的情慾，今生的驕傲每天都有的。每天的廣告，時髦商品，都叫你化錢，世界叫我們享受，化費。人沒得益處，都養成愛世界的習慣；結果有一天弄到整個世界經濟衰退，沒有錢用了，經濟壓力！世界的思想，系統進入我們的心，這是我們的難處。

我們做了神的兒女，對世界的看法，思想態度都不同了，知道它將要滅亡。世上的情慾都要過去，我們的價值系統不在今世觀上。一個人若對世界的看法改變了，世界就抓不住他。如果一個人的價值觀建立在長遠的屬靈事情上，他不會受世界風潮的影響，也不會與人比較。一位愛主的醫生，知道他的錢應用在什麼地方才有價值，他不會去買貴賈的汽車，乃是用在差傳上。錢是一樣的，但價值、觀念、用途不同。

今天我們能勝過世界，是信心的緣故，這個信心所作的是我們整個思想與制度的改變。

第5節：「勝過世界的是誰呢。不是那信耶穌是神兒子的麼。」

勝過世界的就是我們。當我們信耶穌是神的兒子，我們就勝過了世界。這裏有很強的挑戰，沒有一個世界裏的人能勝過世界；他想超脫，滿不在乎是不可

世上的國有一天要成為我主基督的國，神的國不在乎吃喝，只在乎公義、和平、並聖靈中的喜樂。

我們裏面有許多世界的標準，只有接受耶穌基督，才能使我們降卑，勝過世界，以一切損失為得著。我剛出來事奉主的幾年，我的同學幾乎都是青雲直上，做正副經理，有些人還得著雷根總統中小型企業獎。十年、廿年過來了，有些人態度不一樣了，以前他們不來找我，現在他們來找我，對我說：「還是你選擇的路對。」我是窮光蛋，他們有錢財，卻不能喜樂。這不是我的選擇，乃是主為我選逢了路。

如果我活在肉體中，就不能勝過世界。人裏面有比較。當我信主活在耶穌基督裏面時，這些事情沒有了。勝過世界不是靠自己拚命努力與立志，乃是對神的兒子完全的信心。

第6節：「這藉著水和血而來的就是耶穌基督。不是單用水，而是用水又用血。並且有聖靈作見證，因為聖靈就是真理。作見證的原來有三，就是聖靈，水，與血這三樣也都歸於一。」

作見證的有三：藉著水和血而來的就是耶穌基督。水和血的見證就是生命的見證。水指耶穌在約但河受

能的。真正能不在乎降低生活程度的人，才是勝過世界的人，在他的靈裏面有膏油、有喜樂、有滿足、有神的同在，有恩典與祝福。

每個人有不同的標準。有一位在鄉下的老姊妹，很愛主，注重裏面與主交通，有一次她與另一位姊妹一起去鄉下同工，那位姊妹是生活在城市中，受過高等教育的，本是養尊處優的官家小姐，她們在鄉下同吃同住，同樣的喜樂，感謝讚美神。那位鄉下的姊妹覺得自己的生命反而遠遠不如那位官家小姐，她自己還覺得苦，而另一個沒有苦的味道！

每一個人都有界線，等到那界線降下去，他就受不了；屬靈生命的度量能叫你擴張沒有限量，能降卑。耶穌基督本來與神同等，卻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，反倒降卑至死，死在十字架上，祂從無限至高而來，能無限降卑，降在馬槽裏，過最苦的生活。

你我能否勝過世界，接受這樣的挑戰？這是根據我們裏面屬靈的生命與信心。

神的兒子是最能勝過世界的，祂宣告這世界的王在他裏面毫無所有，祂在世上不受世界的影響，祂連枕頭的地方也沒有，祂心中沒有一點世界的思想。撒但引誘祂，要祂下拜，把世界的榮華都給祂，祂斥責，根本不不要這些東西。世上的這一切都是過去，

洗，血指他在十字架上釘死。聖靈指耶穌復活。

有人講：祂在十字架上，兵丁用槍扎祂的肋旁，就有水與血流出來，生命完全分開了，認為這就是血和水的見證。然而這還不夠完全，約但河中的受洗，表示主完全向自己死，向神活；祂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死，血流出來，生命倒。這血與水兩件事都講到，祂全然棄絕祂的生命而作的見證。

如果單用水，是否受浸的人都是勝過世界了？這也很有問題。這段經文主要是講勝過世界的經歷。如何得勝，歸結於第八節：血，水，聖靈。神為祂兒子作的見證，第一次在約但河裏。當耶穌浸入約但河時，天上有聲音說：「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。」這是水的見證。

另有一次神為祂兒子作見證：約十二章27-29記載天上有聲音說，我已經榮耀了我的名，還要再榮耀的，這裏指耶穌基督準備接受十字架。主耶穌整個生命的目的是為十字架；為從死裏復活與降卑捨己作見證。神為祂兒子作的見證是血、水、聖靈。一次指約但河受洗，一次指為十字架救恩，第三次指主的復活。這三樣也都歸於一，指這三樣所作的見證是合一的，耶穌基督是藉著血和水而來的，並且聖靈為祂作見證，當主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以後，聖靈為這事作

拒絕接受耶穌基督，事實上就是把神審判了。將來神也要以這個來審判他；祂把神當作撒謊的，因為祂不信神為祂兒子作的見證。

前文講到我們若不認自己的罪，就是以神為撒謊的。神指出我們是犯罪的，我們卻拒絕了；事實上不僅拒絕祂的光照，連神也否定了。由神為祂兒子作的見證，我們若知道也信了，就是相信神、接受神，同意祂的看法；若拒絕，就以神為撒謊的。

第十一節：「這見證，就是神賜給我們永生，這永生也是在他兒子裡面。」

神為祂兒子作的見證，是天上有聲音說：「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，你們要聽祂。」神賜給我們永生，是藉著我們的信心。藉著祂兒子成全的十字架救恩，使我們裏面能接受這個生命；離開祂的兒子，所不可能有永生。這是與其他宗教不同之點，其他宗教所說的，是離開基督之外的永生。

佛教給你一個西方極樂世界的盼望，告訴你如何達到這個地步，這與神的兒子沒有關係。基督徒所傳的福音，是我們不能離開基督而得永生。

回教徒也有永生的思想，是將來的享受，非常世

見證。祂升天以後，聖靈從天下降下來，祂把所聽見所看見的澆灌下來（徒二章33）。主耶穌也說：「聖靈要將受於我的，告訴你們。」

第十二節：「我們既領受人的見證，神的見證更該領受了。因神的見證，是為祂兒子作的。」

聖靈，血與水，這三件事情都有神自己作見證。神為祂兒子作見證，就在天上說話，這是特別的事情；這是在約但河中與祂上十字架之前才有的事情。祂復活以後，聖靈的見證，在新約的經歷裏。這些事情人不容易領受，反而容易接受人的見證。

約五章31-36講到為耶穌作見證的，是施洗約翰，父神，和祂自己的工作。這三個見證集中的焦點是祂的身位與祂的工作，說明是祂誰。這裏使徒約翰說的一人的見證，是指施洗約翰的見證。

第十三節：「信神兒子的，就有這見證在他心裡。不信神的，就是將神當作說謊的。因不信神為祂兒子的見證。」

一個人信神與否，是決定了他對神的評價；若他

俗化，永生中還有美女。耶和華見證人相信有永生，為死人爭取，想超脫，脫離煉獄，他們的永生與耶穌基督沒有關係。

第十四節：「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。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。」

我有一個基督徒的朋友，對自己的永生沒有把握，有人告訴他要相信耶穌，相信基督是神的兒子，你相信祂就罪得赦免，也許你將來可以不受審判，他自己卻沒有把握。後來他與我們一起查經，讀這節聖經，有一位傳道人問他：「你有沒有神的兒子？」若是有神的兒子就有永生。」他說有，他才清楚了。

認子的就有父，不認子的連父也沒有了。主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，基督徒信仰的根基是在於祂有沒有神的兒子。口頭上相信道理的人，與接受福音的人是兩回事；口頭上可以都同意聖經真理，但是他沒有神的兒子。神的兒子不在他裏面，他就沒有生命。

第十五節：「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信奉神兒子之人。要叫你們知道自己有永生。」

本卷書結束之時，講到生命的根基問題。約翰是假設我們讀這些經文的人已經得救了，所以他要叫我們知道自己有永生，就是確定自己有生命。前四章講經歷，一步步的累積，這裏追根究底，我們是如何得救的，人怎麼會有神兒子的生命？目的是叫已得救的人，裏面有特別的把握：有永生。

若有人問我們，你怎麼知道你有永生？我們應當知道，這個生命的性質不同。人得救以後，生命改變了，嚮到永遠的滋味，永遠的性質在我們恩裏面，使我們有平安、喜樂等等。這些是現在就得著的，永生也是永遠的價值，不只是永遠活下去。

永生是在神兒子耶穌基督裏面。生命的現象在耶穌裏面，離開了祂就沒有生命。當我們有了耶穌以後，這個生命進入我們裏面，有了神的兒子，就有生命，祂的生命就是我們的生命。

第一節：「我們若照他的旨意求甚麼，他就聽我們。這是我們向他所存坦然無懼的心。」

因為我們與祂聯合；在生命的經歷裏，凡是主耶穌要給我們的，我們奉著祂的名，向父神求，父神必要給我們。凡是照著祂的旨意求，祂就聽我們。

這個信心大到一個地步，相信祂聽我們一切所求的，而且知道我們所求於祂的無不得著。先決條件是在祂的旨意裏面，那麼我們所求的都能得著。

第16—17節：「人若看見弟兄犯了不至於死的罪，就當為他祈求，神必將生命賜給他。有至於死的罪，我不說當為這罪祈求。凡不義的事都是罪。也有不至於死的罪。」

這裏沒有說為自己的好處求，乃是說為神的旨意，為弟兄祈求。當我們跟隨神，在信仰中進步的時候，我們的思想、眼光、態度改變了，會為了挽救弟兄而禱告。本卷書是講弟兄相愛，這裏有實際的暗示作用：若有弟兄犯罪、軟弱，不能相愛，就要為他禱告，神必將生命賜給他。這裏不是指得救，而是叫他經歷生命，經歷本卷書所講的事情，叫他蒙光照，在神交通中能相愛，生命長進，剛強勝過惡者；叫他不愛世界，明白神的旨意；也叫他禱告，有能力挽救弟兄，又把他帶起來。

今天我們事奉就是這樣，我們為弟兄禱告，求神給他生命，他就剛強了。

至於死的罪，也可以祈求；（約翰的話很柔軟，

既然是父的旨意，為什麼我們還需要禱告？神把祂的旨意實現出來，一方面是出於祂的旨意，另一方面是出於我們的要求。許多時候，我們不求，所以神的旨意無法實現在我們身上。祂不強迫我們；神和人都同意了，才能得著。這如同銀行裏的保險箱，有二把鑰匙，你和銀行裏各有一把，要二把鑰匙一起才能開箱。銀行負責保管責任，是根據你的要求才開箱，這就是我們今天禱告的原因。神為我們保管祂的旨意，我們若照著祂的旨意求，才能支取。神不會一下子把東西都給我們，當我們有需要時才支取，這是禱告的秘訣。你不能開別人的保險箱，神是按照各人的需要而給的。

第15節：「既然知道他聽我們一切所求的，就知道我們所求於他的無不得著。」

這是偉大的信心，這是生活、實用、得勝的信心，這個信心表現在我們勝過世界的事上。我們的思想改變，就是表現在禱告上、生活上、相愛上，這是活的信心，不是道理。這個信心根據我們對耶穌基督的信仰，根據我們認識他是誰，根據祂在我們裏的生命而產生的信心。

，他並沒有禁止。）至少能發現這是否是神的旨意。」不至於死的罪，總可以禱告，求神把生命賜給他。至於「死的罪」，或者指脫離信仰，踐踏神的兒子，否定祂的救恩，把祂的血當作平常，這些人要受更大的審判。

有些人犯了罪，還可以救回來，有些人是至於死的罪，沒有辦法挽救了。不義、姦淫、殺人、搶劫都是罪，羅馬書講廿七種罪。有些罪是無法挽回。在經歷上，我們禱告發覺有些人的罪是病入膏肓，禱告也沒用。他的結局就是永遠敗壞沉淪，不能挽救過來。

第18節：「我們知道凡從神生的必不犯罪。從神生的必保守自己，那惡者也就無法害他。」

前文講，從神生的就不犯罪，也不能犯罪；他活在生命裏面。從神生的必保守自己。人得救以後，他蒙保守，也知道怎樣得著保守。當我們接受本卷書中的真理與教導時，我們就活在保守中，不犯罪，惡者也無法害他。惡者害我們是藉著罪與世界的引誘，而我們基本上勝過世界，勝過罪。

第19節：「我們知道我們是屬神的，全世界都在那惡者手下。」

這是世界系統中最厲害的。整個世界都臥在撒但的手下，牠是世界的王。世界有二層管理：有屬地君王的管理，屬靈界的有靈界管理。神管理一切，但他還允許屬靈界中有邪靈的管理。今天世界上許多君王在撒但權下，他們自己也不知道。屬神的人在神的管理之下，不屬神的人在世界系統中，在撒但手下，所以有屬靈的爭戰。

第20節：「我們也知道神的兒子已經來到，且將智慧賜給我們，使我們認識那位真實的，我們也在那位真實的裡面，就是在他兒子耶穌基督裡面。這真是神，也是永生。」

這是本卷書的結論。這二個世界系統的爭戰，只有神的兒子是真正得勝了，只有耶穌基督是真實者。撒但的工作是虛謬，牠是撒謬之人的父，給人錯誤的盼望，引人進入滅亡！只有一位是真實的，就是神的兒子。牠已經來到，我們也在牠的裏面，牠是真神，牠也是永遠的生命。生命的源頭在耶穌基督裏面，離開牠就沒有生命，牠是唯一的真實者。

神把這個智慧賜給我們，是靠著我們裏面住的聖靈。藉著我們的得救，藉著我們與主的交通，使我們

明白這些事情。當我們離開這條道路，就無路可走，如果我們不注意交通，不活在主裏面，就沒有第二條路可走。你可以做頭腦中的基督徒，光懂得真理，卻不實行，就不能真做基督徒。

第21節「小子們哪，你們要自守，遠避偶像。」

偶像是虛假的，所有虛假的東西，都是藉著偶像，叫我們受迷惑。金錢、財富、名利都是偶像，與真神對抗的都是偶像。因為偶像是虛假的，所以它要裝作真的樣子給人看。除了主，除了永生，除了神的生命，都是虛假的。

當我們跟隨偶像時，我們就離開了真神。當我們不把屬靈的生命與經歷當作天天實行的交通時，我們就什麼也沒有。基督徒若不活在永遠的生命裏面，不活在耶穌基督這一位真實者裏面，我們還有什麼呢？不當我們住在神兒子裏面時，我們實在是活在生命真實者裏面。沒有信仰的生活是空空麻木的。當我們經歷過在主裏面交通時，再離開主，什麼都成了虛假。

本卷書是給我們操練的，不是聽聽而已，希望弟兄姊妹們從本卷書中找到許多寶貴的經歷，幫助我們回到與主的交通中。

(全文完)